列王紀下 第十三課
猶大最終的結局
（王下23:31-25:30）

- 歐雷，《列王記上下—毀滅與復興》，校園
- 魏茲曼，《丁道爾舊約聖經註釋》，校園
- 李保羅，《天道聖經注釋:列王記》， 天道

洛杉磯國語浸信會成人主日學

05/26/2024

概述

本課是列王紀下的最後一課，猶大國也步入了最後的尾聲。神一而再的宣告過要因瑪拿西的罪（瑪拿西的罪當然也將猶大人一向悖逆神的心徹底的曝露了出來）而審判猶大之後，本課我們就看到猶大如何步入她的滅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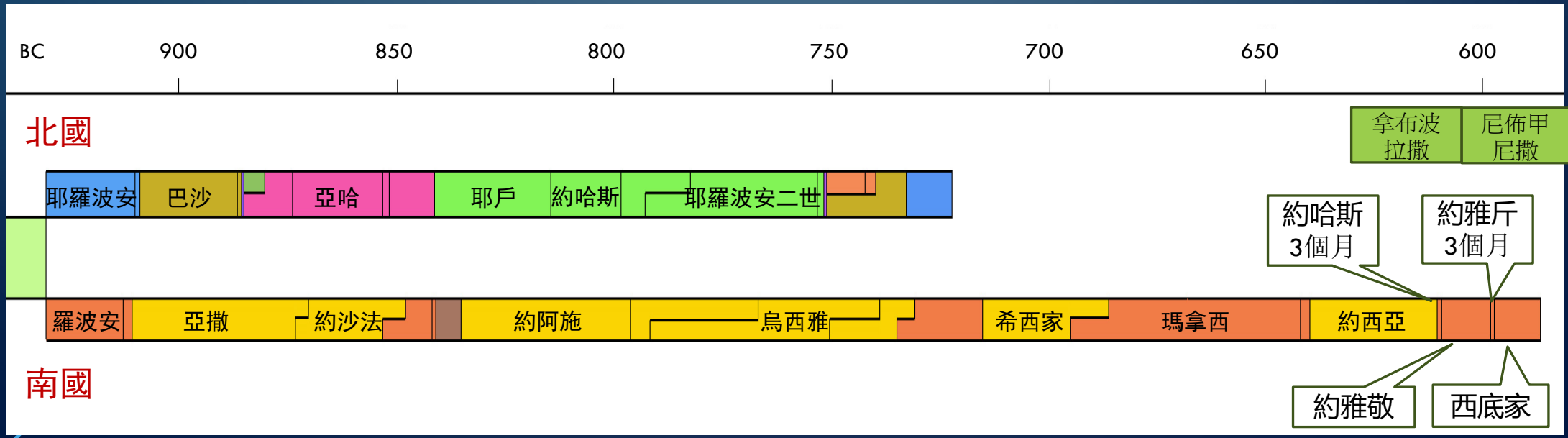

概述

- 神會因猶大的罪審判猶大、使猶大亡國被擄，並不是猶大人前所未知的事情。早在北國以色列亡國不久，希西家還在位的時候（主前698年左右），神因希西家一時的驕傲自恃已經警告過說神要因人的罪審判，並且預言和預告猶大最終會因她的罪被擄只因希西家當時在神面前謙卑，神才將審判推延。
- 在這個事件裡，神已經預告了（也是預先警告了）祂要審判猶大，並且清楚指示了猶大人唯有像希西家那樣在神面前謙卑，才得免審判。
- 只可惜希西家的兒子瑪拿西以及眾猶大人並沒有汲取教訓，甚至還加倍的悖逆。約西亞的宗教改革也無助他們真心歸向神。審判成了無可避免的事。
- 在本課中，我們將看到南國猶大的三次被擄，其記述與希西家經歷三次危機的經文相呼應。

一、約哈斯王朝（23:31-35）

31 約哈斯登基的時候年二十三歲，在耶路撒冷做王三個月。他
母親名叫哈慕她，是立拿人耶利米的女兒。 32 約哈斯行耶和華
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33 法老尼哥將約哈
斯鎖禁在哈馬地的利比拉，不許他在耶路撒冷做王，又罰猶大
國銀子一百他連得、金子一他連得。 34 法老尼哥立約西亞的兒
子以利亞敬接續他父親約西亞做王，給他改名叫約雅敬；卻將
約哈斯帶到埃及，他就死在那裡。 35 約雅敬將金銀給法老，遵
著法老的命向國民徵取金銀，按著各人的力量派定，索要金銀，
好給法老尼哥。

一、約哈斯王朝（23:31-35）

1. 約哈斯王朝簡述（23:31-32）

- 約哈斯是南國猶大的第十六位國王。約西亞王在米吉多戰死之後，他的兒子約哈斯二十三歲登基繼位。這位約哈斯乃是約西亞的三子，當時時局不穩，所以約哈斯只「作王三個月」。
- 關於約哈斯的母親哈慕她，除了經文提到的「名叫哈慕她，是立拿人耶利米的女兒」我們別無所知。
- 列王紀的作者評價約哈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指的是離棄神的律法去敬拜偶像。
- 約哈斯的父親約西亞早就將猶大國中的偶像丘壇清除了（王下二十三4-14、24），而約哈斯在位短短三個月就得到列王紀的作者給他這樣的評語，可見他是相當賣力地去推行偶像敬拜。約西亞曾帶來的希望如今徹底破滅了。

一、約哈斯王朝（23:31-35）

2. 法老廢約哈斯立約雅敬（23:33-35）

- 「法老尼哥」就是不久前殺死約哈斯的父親約西亞的那位法老尼哥二世。亞述敗亡後，法老尼哥就宣稱擁有整個亞蘭和巴勒斯坦一帶地方的主權。埃及軍隊也有留守在迦基米施的。
- 約哈斯登基作王只有短短三個月。法老尼哥大概知道約哈斯有對抗埃及的心，於是將其先囚禁於利比拉，後又將其囚禁於埃及直到去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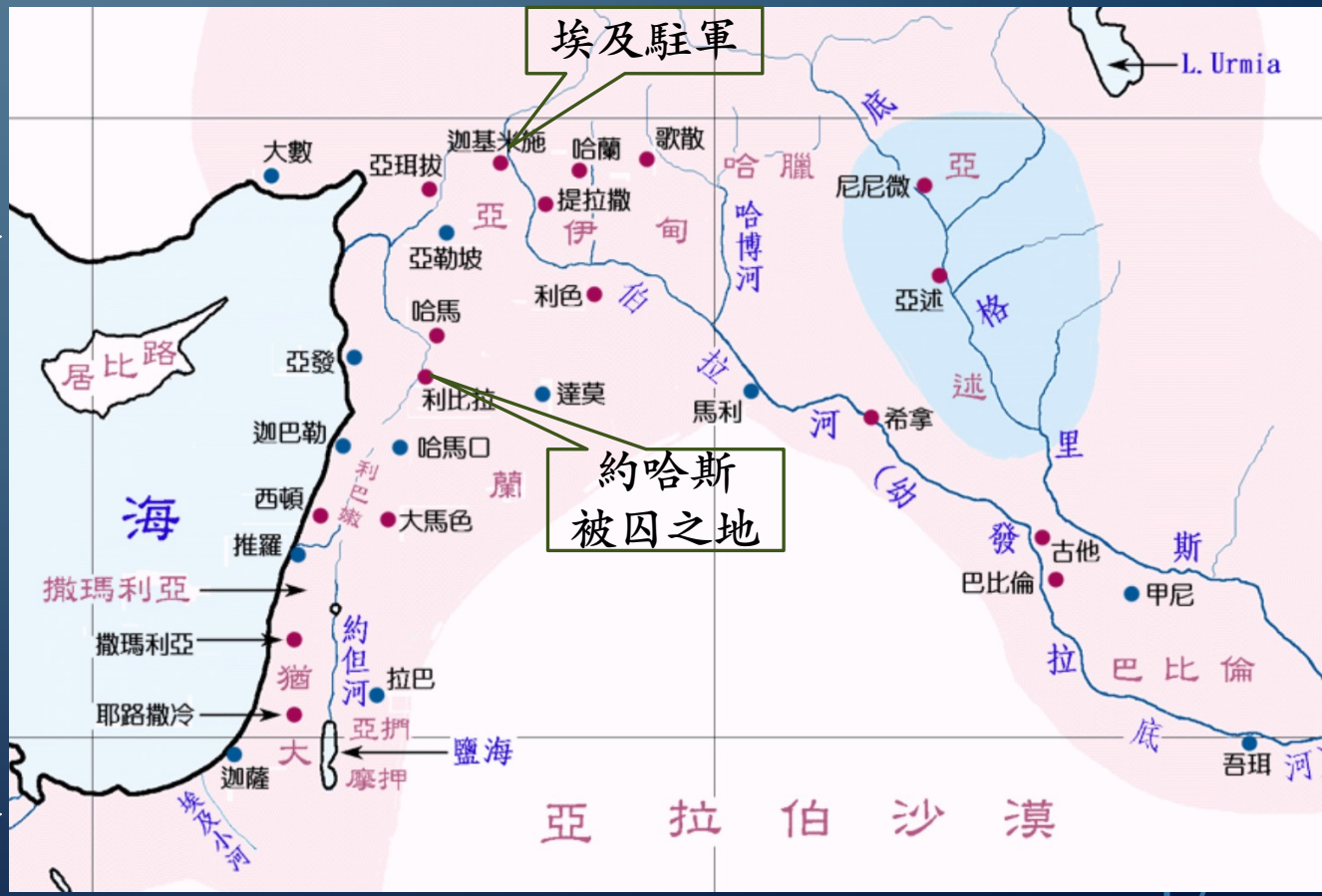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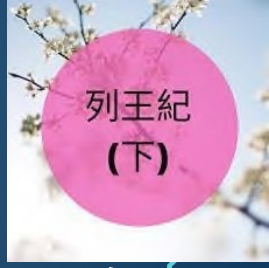

一、約哈斯王朝（23:31-35）

2. 法老廢約哈斯立約雅敬（23:33-35）

- 法老尼哥廢了約哈斯的王位（不許他在耶路撒冷做王），並且「罰猶大國銀子一百他連得、金子一他連得」。「罰」表明了猶大對埃及有所不忠。大概是猶大國在約西亞死後選立約哈斯的時候，曾經表示臣服於埃及，但約哈斯的所為表明他心有異志。這個雖然不是一個挺大的金額，但對當時的猶大來說，顯然也不是一個小的數目。
- 另外，法老尼哥立約西亞的兒子以利亞敬為王繼位，並將其改名約雅敬。法老尼哥將以利亞敬改名約雅敬，固然表示埃及可以對猶大行使主權，但它看來也反映了埃及對猶大的態度，期望埃及跟猶大可以回復先前在約西亞年代所有的和諧關係。
- 事實上，埃及也需要一個跟他關係良好的猶大國站在埃及和新近興起的新巴比倫中間作個緩衝區。

二、約雅敬王朝（23:36-24:7）

36 約雅敬登基的時候年二十五歲，在耶路撒冷做王十一年。他
母親名叫西布大，是魯瑪人毗大雅的女兒。 37 約雅敬行耶和華
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
1 約雅敬年間，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上到猶大，約雅敬服侍他
三年，然後背叛他。 2 耶和華使迦勒底軍、亞蘭軍、摩押軍和
亞捫人的軍來攻擊約雅敬，毀滅猶大，正如耶和華藉他僕人眾
先知所說的。 3 這禍臨到猶大人誠然是耶和華所命的，要將他
們從自己面前趕出，是因瑪拿西所犯的一切罪， 4 又因他流無
辜人的血，充滿了耶路撒冷；耶和華決不肯赦免。 5 約雅敬其
餘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寫在《猶大列王記》上。 6 約雅敬與
他列祖同睡。他兒子約雅斤接續他做王。 7 埃及王不再從他國
中出來，因為巴比倫王將埃及王所管之地，從埃及小河直到幼
發拉底河，都奪去了。

二、約雅敬王朝（23:36-24:7）

1. 約雅敬王朝概述（23:36-37）

- 約雅敬是南國猶大的第十七位王。
- 約雅敬乃是約西亞的次子，「登基的時候年二十五歲」，這個時候，他的三弟約哈斯已經被法老尼哥二世擄到埃及去了。
- 約雅敬共「做王十一年」，大概是主前608~598年。
- 約雅敬的「母親名叫西布大，是魯瑪人毗大雅的女兒」，約雅敬與約哈斯是同父異母的兄弟。
- 列王紀的作者給約雅敬的評語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言下之意，約哈斯所復興或推行的異教偶像敬拜，約雅敬也照搬全收。
- 雖然法老尼哥二世將他的名字改為「約雅敬［耶和華建立］」，將「耶和華」的名字加進他的名字裡，但可惜他的生命和生活裡卻是完全沒有耶和華的位置。

二、約雅敬王朝（23:36-24:7）

2. 猶大的第一次被擄（24:1-7）

- 本段列王紀的記述在時間上比較模糊，在細節上也沒有十分詳細。有的學者認為，王下24:1是講尼布甲尼撒在主前605年的那一次攻打猶大，24:2-4的經文並不是記述猶大在約雅敬第四年（主前605年）第一次被擄的事情，而是關乎尼布甲尼撒稍後另一次的入侵。所以，有關經文的發展是：

1) 約雅敬（主前608年）登基作猶大王
2) 約雅敬第四年（尼布甲尼撒元年），尼布甲尼撒就上來攻打約雅敬（王下24:1a，猶大人第一次被擄，但以理也在其中）
3) 約雅敬臣服尼布甲尼撒三年（王下24:1b），到他在位第七年（主前602年）就背叛尼布甲尼撒（王下24:1c）
4) 尼布甲尼撒在約雅敬第七年再來攻打巴勒斯坦和埃及，但大敗在埃及手上（巴比倫史料有記載，但列王紀下沒有提到）

二、約雅敬王朝（23:36-24:7）

2. 猶大的第一次被擄（24:1-7）

- 如果這樣理解，王下24:2與24:1c中間已經過了四、五個年頭了。這種跳越時間的記述法是有可能的，但其中太過簡化的，是將猶大人在主前605年的第一次被擄濃縮在24:1a裡輕輕帶過。
- 猶大人第一次被擄是一件劃時代的慘劇，列王紀的作者也多次說到神要因瑪拿西和猶大人的罪懲罰猶大使她被擄，如今預言應驗了，列王紀的作者卻將這第一次的被擄輕輕帶過，又好像不太合理，所以我們大概須要將經文作如下的修譯和標點：
- 1 約雅敬在位的時埃，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上來攻打他（約雅敬曾經臣服尼布甲尼撒三年，但後來反悔背叛了他），2 就是耶和華差派迦勒底的軍隊、亞蘭的軍隊、摩押的軍隊和亞捫人的軍隊攻打他。他差他們攻擊猶大，毀滅她，就像耶和華藉着他的僕人眾先知預言的語。

二、約雅敬王朝（23:36-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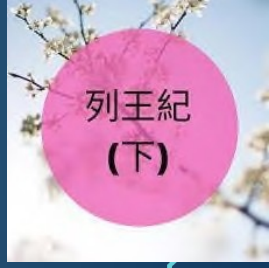

2. 猶大的第一次被擄（24:1-7）

- 這樣經文的脈絡就可理解為：
- A 尼布甲尼撒前來攻打耶路撒冷（1a節）
- B 歷史近因：約雅敬的背叛（1b節）
- C 尼布甲尼撒前來攻打耶路撒冷（2節）
- D 屬靈主因：瑪拿西的罪（3~4節）
- 約雅敬曾臣服尼布甲尼撒三年（如果要嚴格來說，約雅敬其實是臣服尼布甲尼撒的父親拿布波拉撒三年）。當尼布甲尼撒作了巴比倫王的時候，約雅敬背叛巴比倫，所以約雅敬的背叛也涉及尼布甲尼撒，而上來攻打約雅敬的更是尼布甲尼撒。
- 約雅敬之前之所以選擇臣服巴比倫，可能是因為要付埃及罰金的重擔，以及巴比倫的迅速崛起，大致是導致約雅敬很快就棄掉埃及、轉去投靠臣服巴比倫的原因，所以約雅敬臣服巴比倫是一個地緣政治的選擇。

二、約雅敬王朝（23:36-24:7）

2. 猶大的第一次被擄（24:1-7）

- 猶大經歷這第一次被擄，開始應驗了神先前宣告過必要審判猶大的預言，這一次亦可以算是猶大要因罪被擄的「初果」。
- 猶大的投降被擄，雖算是巴比倫的一次得勝，但經文卻強調巴比倫大軍是耶和華所差派的（2節）。
- 神這個行動，是「因瑪拿西所犯的一切罪」，這既是因著他在宗教方面的罪，也是因著他在社會方面的罪（流無辜人的血，充滿了耶路撒冷），因此神就定意在這個時候施行審判，「決不肯赦免」，決不拖延，「要將他們從自己面前趕出」，被擄到外族異地那裡。
- 約雅敬就在動蕩和危機中離世，巴比倫繼續擴張，埃及繼續衰落，「埃及王不再從他國中出來，因為巴比倫王將埃及王所管之地，從埃及小河直到幼發拉底河，都奪去了」。

三、約雅斤王朝（24:8-17）

8 約雅斤登基的時候年十八歲，在耶路撒冷做王三個月。他母親名叫尼
護施她，是耶路撒冷人以利拿單的女兒。 9 約雅斤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
的事，效法他父親一切所行的。10 那時，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軍兵上
到耶路撒冷，圍困城。 11 當他軍兵圍困城的時候，巴比倫王尼布甲尼
撒就親自來了。 12 猶大王約雅斤和他母親、臣僕、首領、太監一同出
城，投降巴比倫王。巴比倫王便拿住他，那時是巴比倫王第八年。13 巴
比倫王將耶和華殿和王宮裡的寶物都拿去了，將以色列王所羅門所造耶
和華殿裡的金器都毀壞了，正如耶和華所說的。 14 又將耶路撒冷的眾
民和眾首領並所有大能的勇士，共一萬人，連一切木匠、鐵匠，都擄了
去，除了國中極貧窮的人以外，沒有剩下的。 15 並將約雅斤和王母、
后妃、太監與國中的大官，都從耶路撒冷擄到巴比倫去了。 16 又將一
切勇士七千人和木匠鐵匠一千人，都是能上陣的勇士，全擄到巴比倫去
了。17 巴比倫王立約雅斤的叔叔瑪探雅代替他做王，給瑪探雅改名叫西
底家。

三、約雅斤王朝（24:8-17）

1. 約雅斤王朝概述（24:8-9）

- 約雅斤是南國猶大的第十八位國王，登基時十八歲，學者推算大概是主前598年十二月七日。
- 約雅斤作王僅三個月，代下36:9補充說是作王「三個月零十天」
- 關於約雅斤的母親，她「名叫尼護施她，是耶路撒冷人以利拿單的女兒」。「以利拿單」大概就是亞革波的兒子以利拿單（耶二十六22）
- 列王紀的作者給約雅斤的評語跟給他父親約雅敬的評語完全一樣：「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他父親一切所行的」。
- 約雅斤效法父親及祖先「一切所行的」，就是他們離棄神和祂的律法，轉去倚靠和敬拜偶像。
- 約雅斤作王雖然只有短短三個月零十日，但他背棄神的心態還是表露無遺（參耶二十二24~30）。

三、約雅斤王朝（24:8-17）

2. 猶大的第二次被擄（24:10-17）

- 「那時」，就是約雅斤剛剛即位不久的時候，時為主前597年初；「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軍兵上到耶路撒冷，圍困城」。
- 尼布甲尼撒在主前601年曾敗在埃及手下，在主前599年他重整旗鼓後，就在喀達和約旦河東襲擊阿拉伯部族。在尼布甲尼撒王第八年（主前597年）重踏巴勒斯坦，揮軍直逼耶路撒冷。
- 面對尼布甲尼撒的圍城，「猶大王約雅斤和他母親、臣僕、首領、太監一同出城，投降巴比倫王。」就是王室朝中所有重要的人物，打開耶路撒冷的城門，出到城外尼布甲尼撒那裡，他們就成了尼布甲尼撒的階下囚。
- 「巴比倫王將耶和華殿和王宮裡的寶物都拿去了」，尼布甲尼撒在八年前（主前605/4 年）已經擄掠過耶路撒冷和聖殿一次，如今所擄掠的，應該是上一次擄掠所餘剩的和在這幾年間約雅敬所再次積聚的財物。

三、約雅斤王朝（24:8-17）

2. 猶大的第二次被擄（24:10-17）

- 「將以色列王所羅門所造耶和華殿裡的金器都毀壞了」，這裡說的「金器」不是說整個都是用金子來造的器物，而是說那些包金的器物；「毀壞」，就是將所包上的金子都刮下來，然後將所剩下的器物毀壞丟掉了。
- 此外，「又將耶路撒冷的眾民和眾首領並所有大能的勇士，共一萬人，連一切木匠、鐵匠，都擄了去」，就是15-16節的「將約雅斤和王母、后妃、太監與國中的大官，都從耶路撒冷擄到巴比倫去了。又將一切勇士七千人和木匠鐵匠一千人，都是能上陣的勇士，全擄到巴比倫去了。」。「除了國中極貧窮的人以外，沒有剩下的」，也就是再也沒有能夠反抗的力量。
- 最後，「巴比倫王立約雅斤的叔叔瑪探雅代替他做王，給瑪探雅改名叫西底家」，西底家乃是約西亞的四子。尼布甲尼撒也像法老尼哥二世為約雅敬改名那樣表示他主權的行使。

四、西底家王朝（24:18-25:21）

1. 西底家王朝概述（24:18-20）

18 西底家登基的時候年二十一歲，在耶路撒冷做王十一年。他母親名叫哈慕她，是立拿人耶利米的女兒。 19 西底家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是照約雅敬一切所行的。 20 因此耶和華的怒氣在耶路撒冷和猶大發作，以致將人民從自己面前趕出。

- 西底家是南國猶大的第十九位王，也是猶大的最後一位王。
- 西底家乃是約西亞的四子，是約哈斯同父同母的弟弟。他父親約西亞死的時候（主前609年），西底家只有九歲。
- 西底家「做王十一年」，大概為主前597~587年，時值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勢力正強之時。
- 「西底家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他的哥哥約雅敬和約哈斯，不斷積累猶大的耶路撒冷的罪，最後罪惡滿盈招致神最終的審判，「將人民從自己面前趕出」，就是猶大的完全亡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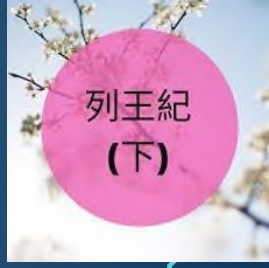

四、西底家王朝（24:18-25:21）

2. 猶大的第三次被擄（25:1-21）

1）耶路撒冷被圍（25:1-2）

1 西底家背叛巴比倫王。他做王第九年十月初十日，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率領全軍來攻擊耶路撒冷，對城安營，四圍築壘攻城。
2 於是城被圍困，直到西底家王十一年。

- 尼布甲尼撒立西底家作猶大王的時候，必然「曾經使他指着神起誓」（代下36:13）不得背叛巴比倫，但西底家後來還是「背叛巴比倫王」。
- 西底家即位時耶路撒冷一片蕭條，城中人口稀疏，顯然要花不少時間才能重整耶路撒冷，重組猶大國的軍力。待耶路撒冷能稍為立足，西底家就生異心了，埃及必然也在後面推波助瀾。
- 因此，尼布甲尼撒率兵前來攻打耶路撒冷，將城圍困，這是西底家做王的第九年十月初十日，主前588年一月十五日，耶路撒冷被圍長達兩年的時間。

四、西底家王朝（24:18-25:21）

2. 猶大的第三次被擄（25:1-21）

2）西底家逃跑被抓（25:3-7）

3 四月初九日，城裡有大饑荒，甚至百姓都沒有糧食。 4 城被攻破，一切兵丁就在夜間從靠近王園兩城中間的門逃跑。迦勒底人正在四圍攻城，王就向亞拉巴逃走。 5 迦勒底的軍隊追趕王，在耶利哥的平原追上他；他的全軍都離開他四散了。 6 迦勒底人就拿住王，帶他到利比拉巴比倫王那裡審判他。 7 在西底家眼前殺了他的眾子，並且剜了西底家的眼睛，用銅鏈鎖著他，帶到巴比倫去。

- 巴比倫軍兩年的圍城果然奏效，到西底家王第十一年四月九日，「城裡有大饑荒，甚至百姓都沒有糧食」。
- 圍城最終導致饑荒，大概連士兵也沒有氣力繼續防守了，耶路撒冷最終被攻破。

四、西底家王朝（24:18-25: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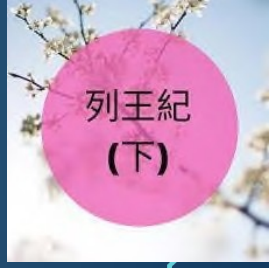

2. 猶大的第三次被擄（25:1-21）

2）西底家逃跑被抓（25:3-7）

- 在攻城的混亂中，西底家往「亞拉巴」方向逃跑，即往約旦河的河谷逃跑，但最終在「在耶利哥的平原」被抓住。
- 西底家被擄後，那些擁着西底家逃亡的王室衞兵，見大勢已去，也各顧己命的「離開他四散了」。
- 尼布甲尼撒就「審判他」，即指出他背叛巴比倫的罪和當得的懲罰，即「**在西底家眼前殺了他的眾子，並且剜了西底家的眼睛，用銅鏈鎖著他，帶到巴比倫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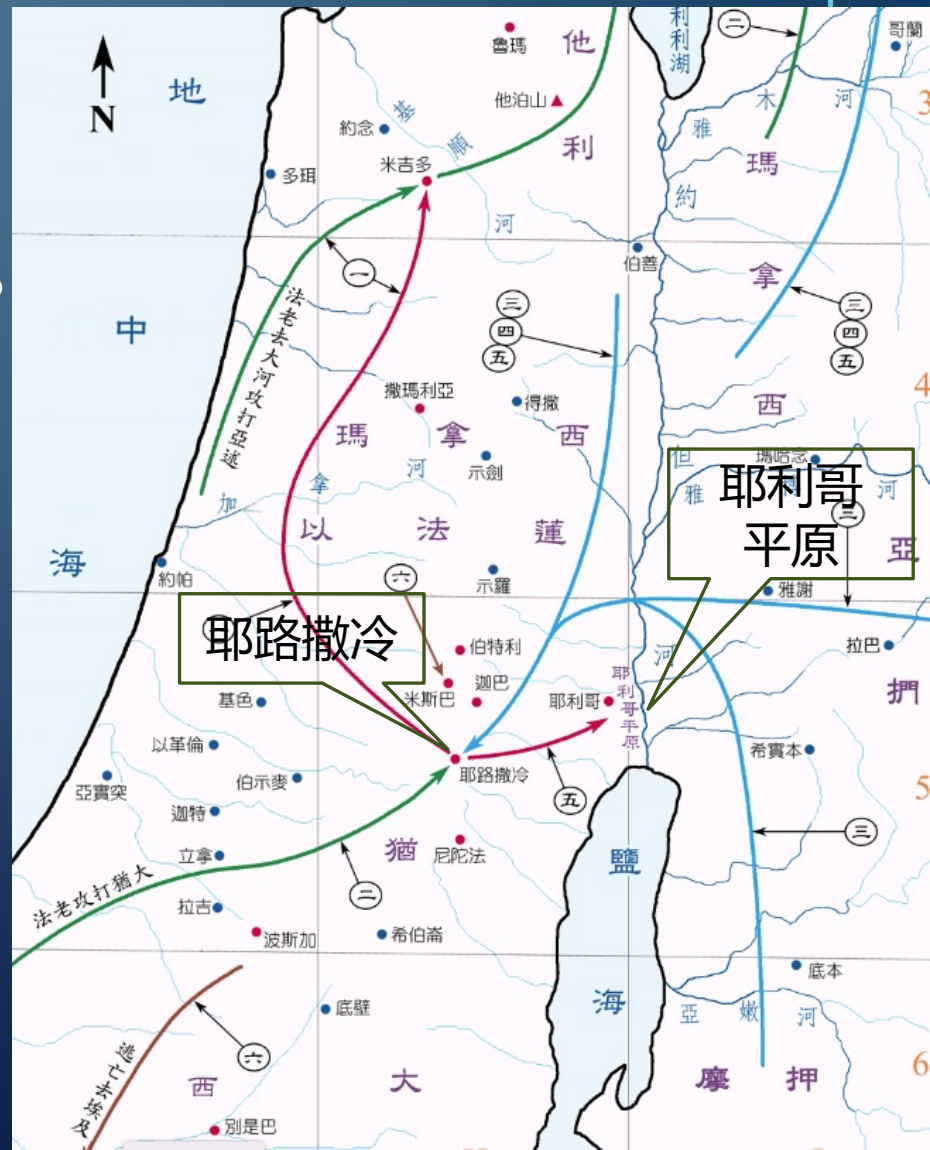

四、西底家王朝（24:18-25:21）

2. 猶大的第三次被擄（25:1-21）

3）聖殿、王宮、城墻被毀（25:8-10）

8 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十九年五月初七日，巴比倫王的臣僕護衛長尼布撒拉旦來到耶路撒冷，9 用火焚燒耶和華的殿和王宮，又焚燒耶路撒冷的房屋，就是各大戶家的房屋。10 跟從護衛長迦勒底的全軍就拆毀耶路撒冷四圍的城牆。

- 尼布甲尼撒十九年五月七日就是西底家第十一年的五月七日，即耶路撒冷被攻破的一個月後，護衛長尼布撒拉旦來到耶路撒冷。這位將軍來執行尼布甲尼撒的任務，就是要將耶路撒冷完全毀滅，燒毀聖殿、王宮、和大戶家的房屋，並且拆毀耶路撒冷四圍的城牆，以致耶路撒冷再沒有任何抵抗和防衛的能力。
- 不過城墻應該是部分拆除，而非完全拆除，後來尼希米重返耶路撒冷重建城牆時，只用了五十二天的時間就將城牆重修了。

四、西底家王朝（24:18-25:21）

2. 猶大的第三次被擄（25:1-21）

4）百姓被擄、留下最貧窮的（25:11-12）

11 那時護衛長尼布撒拉旦將城裡所剩下的百姓，並已經投降巴比倫王的人，以及大眾所剩下的人，都擄去了。 12 但護衛長留下些民中最窮的，使他們修理葡萄園，耕種田地。

- 護衛長尼布撒拉旦又將耶路撒冷的百姓都擄去：包括「城裡所剩下的百姓」就是城破時一直負隅頑抗但最終還是束手就擒的士兵；「已經投降巴比倫王的人」就是城破時在大饑荒裡已無意抗拒並早作投降的士兵；至於「大眾所剩下的人」，就是城中剩下的百姓。耶利米書交代了這一次猶大人有八百三十二人被擄（耶52:28-29）。
- 例外得以留下來的，是「民中最窮的」，即最低下階層的人。他們沒有能力去背叛巴比倫。他們留下來去修理葡萄園和耕種田地，免得地方變成完全荒涼無用，這對巴比倫也不是好事。

四、西底家王朝（24:18-25:21）

2. 猶大的第三次被擄（25:1-21）

5）聖殿器物被掠（25:13-17）

13 耶和華殿的銅柱並耶和華殿的盆座和銅海，迦勒底人都打碎了，將那銅運到巴比倫去了。 14 又帶去鍋、鏟子、蠟剪、調羹，並所用的一切銅器。 15 火鼎、碗，無論金的銀的，護衛長也都帶去了。 16 所羅門為耶和華殿所造的兩根銅柱、一個銅海和幾個盆座，這一切的銅，多得無法可稱。 17 這一根柱子高十八肘，柱上有銅頂，高三肘，銅頂的周圍有網子和石榴，都是銅的。那一根柱子照此一樣，也有網子。

- 巴比倫軍將「耶和華殿的銅柱並耶和華殿的盆座和銅海」，大概是因為物件體積太大，不便搬運，「都打碎了」，弄成細件銅料，再「運到巴比倫去」。
- 關於所羅門聖殿的銅柱、銅座和銅海，可參考列王紀上第七章15-35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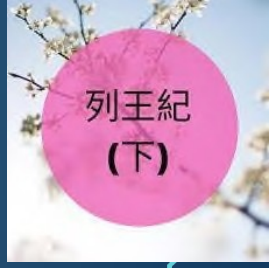

四、西底家王朝（24:18-25:21）

2. 猶大的第三次被擄（25:1-21）

5）聖殿器物被掠（25:13-17）

- 至於體積細小的銅器和金銀器皿，例如「鍋、鏟子、蠟剪、調羹，並所用的一切銅器」，以及「火鼎和碗」，這些都是聖殿各樣禮儀或獻祭需用的器物。可以拿走的，護衛長尼布撒拉旦都一件不留的拿走了。
- 最後經文再回顧「所羅門為耶和華殿所造的兩根銅柱」。它們巍峨堂皇的屹立在聖殿廊前，儼然成了聖殿一個很重要的象徵。這兩根柱子經歷多少風雨，見證着猶大列王的興衰，隨着猶大的亡國，它們的歷史使命好像也要告一段落了。
- 還有那「銅海和盆座」，是用來讓祭司事奉者洗淨不潔的。如今神用最徹底的方法，就是將他們都趕出去了。銅海銅座也變得多餘了，都失去了它們存在於耶路撒冷的價值了。神也不顧惜的讓尼布撒拉旦把它們都搬到巴比倫去。

四、西底家王朝（24:18-25:21）

2. 猶大的第三次被擄（25:1-21）

6）處死官員（25:18-21）

18 護衛長拿住大祭司西萊雅、副祭司西番亞和三個把門的， 19 又從城中拿住一個管理兵丁的官（或作：太監），並在城裡所遇常見王面的五個人和檢點國民軍長的書記，以及城裡遇見的國民六十個人。 20 護衛長尼布撒拉旦將這些人帶到利比拉巴比倫王那裡。 21 巴比倫王就把他們擊殺在哈馬地的利比拉。這樣，猶大人被擄去離開本地。

- 護衛長尼布撒拉旦抓捕了一些西底家的官員，並送到巴比倫王那裡受審判，並最終被處死。
- 這些關於基本上有兩類：一類是聖殿官員，包括正、副大祭司和三個把門的（祭司），共五人；另一類是軍事官員，包括一個管理兵丁的官長、五個軍事參謀、一位軍長書記（負責招募兵丁）、及其他六十位士兵，共六十七人。

五、巴比倫在猶大的治理（25:22-30）

1. 立基大利做省長（25:22-24）

22 至於猶大國剩下的民，就是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所剩下的，
巴比倫王立了沙番的孫子、亞希甘的兒子基大利做他們的省長。
23 眾軍長和屬他們的人聽見巴比倫王立了基大利做省長，於是
軍長尼探雅的兒子以實瑪利、加利亞的兒子約哈難、尼陀法人
單戶篾的兒子西萊雅、瑪迦人的兒子雅撒尼亞，和屬他們的人，
都到米斯巴見基大利。 24 基大利向他們和屬他們的人起誓說：
「你們不必懼怕迦勒底臣僕，只管住在這地服侍巴比倫王，就
可以得福。」

- 猶大亡國後不再是一個獨立自主的國家了，它已成了巴比倫帝國的一個省份。尼布甲尼撒有所安排，就是「立了沙番的孫子、亞希甘的兒子基大利做他們的省長」。
- 「沙番」就是那位在約西亞時、在聖殿從大祭司希勒家手裡接過所發現的律法書的那位書記沙番，基大利就是他的孫子。

五、巴比倫在猶大的治理（25:22-30）

1. 立基大利做省長（25:22-24）

- 耶利米曾經勸西底家投降巴比倫（如耶38:17），而「亞希甘」則曾經保護支持耶利米（耶26:24），尼布甲尼撒大概因而對亞希甘一家有好感，就委立在他眼中認為是親巴比倫的基大利作猶大省長，亞希甘在亡國之前可能已經死了。
- 聽到基大利被任命省長的消息後，「眾軍長和屬他們的人」就去到米斯巴見基大利，包括：「軍長尼探雅的兒子以實瑪利、加利亞的兒子約哈難、尼陀法人單戶篾的兒子西萊雅、瑪迦人的兒子雅撒尼亞，和屬他們的人。」
- 這些人並不是那些在耶路撒冷的將領，而是猶大各重鎮原先的將領和他們的部屬。他們得以存活下來，大概是因為在巴比倫大軍入境時他們見敵不過尼布甲尼撒就逃躲起來。現在，他們都帶着他們手下的部屬士兵來向基大利投誠。

五、巴比倫在猶大的治理（25:22-30）

1. 立基大利做省長（25:22-24）

- 基大利見這班將領和他們的部屬到來投誠，就向他們「超誓」，即起誓保證，說：「你們不必懼怕迦勒底臣僕，只管住在這地服侍巴比倫王，就可以得福。」
- 基大利大概是說那班投誠的將領不用懼怕巴比倫當局秋後算帳，要來捉拿他們去治罪。雖然他們曾經抵抗過巴比倫軍，但如今事情已告一段落，基大利可以擔保巴比倫不會追咎他們。
- 補充：耶利米得尼布甲尼撒的護衛長釋放後，他也去到米斯巴跟從基大利去了。（耶40:1-6 ... 護衛長說：「你可以回到沙番的孫子、亞希甘的兒子基大利那裡去，現在巴比倫王立他做猶大城邑的省長，你可以在他那裡住在民中。不然，你看哪裡合宜，就可以上哪裡去。」於是護衛長送他糧食和禮物，釋放他去了。耶利米就到米斯巴見亞希甘的兒子基大利，在他那裡住在境內剩下的民中。）

五、巴比倫在猶大的治理（25:22-30）

2. 以實瑪利殺基大利（25:25-26）

25 七月間，宗室以利沙瑪的孫子、尼探雅的兒子以實瑪利帶著十個人來，殺了基大利和同他在米斯巴的猶大人與迦勒底人。
26 於是眾民無論大小，連眾軍長，因為懼怕迦勒底人，都起身往埃及去了。

- 「七月」應該是在上文所說的西底家第十一年五月之後的七月，即為主前587年十至十一月間的時候。
- 以實瑪利到米斯巴來見基大利，不但帶着「十個人來」，他還帶着一個陰謀前來。原來以實瑪利已經串通了亞捫王巴利斯，要殺死基大利，然後將米斯巴的人都擄到亞捫去。（耶40:13-14 加利亞的兒子約哈難和在田野的一切軍長來到米斯巴見基大利，對他說：「亞捫人的王巴利斯打發尼探雅的兒子以實瑪利來要你的命，你知道嗎？」亞希甘的兒子基大利卻不信他們的話。）

五、巴比倫在猶大的治理（25:22-30）

2. 以實瑪利殺基大利（25:25-26）

- 以實瑪利等人得到基大利的款待，就在席間起來襲擊基大利，把他殺死（耶41:1-2），並且也殺了「同他在米斯巴的猶大人與迦勒底人」，即為基大利工作的猶大省的官員和尼布甲尼撒王派來協助或監察基大利的工作的巴比倫官員。
- 耶利米也補充了一些資料，以實瑪利正要將米斯巴的人都擄到亞捫去。但約哈難和別的將領知道了，就去追趕，在基遍的大水池邊追上以實瑪利。以實瑪利和八個部下逃往亞捫去了。約哈難救回所有被擄的人，將他們帶至伯利恆附近的基羅特金罕，並準備下埃及去（耶41:11-17）。
- 其間，也在被擄人中的耶利米先知曾經勸約哈難不要下埃及，只是約哈難沒有聽從神的指示，一意孤行的將眾人連同耶利米也脅持下到埃及（耶43:5-7）。

五、巴比倫在猶大的治理（25:22-30）

3. 巴比倫王厚待約雅斤（25:27-30）

27 猶大王約雅斤被擄後三十七年，巴比倫王以未米羅達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使猶大王約雅斤抬頭，提他出監， 28 又對他說恩言，使他的位高過與他一同在巴比倫眾王的位， 29 給他脫了囚服。他終身常在巴比倫王面前吃飯。 30 王賜他所需用的食物，日日賜他一份，終身都是這樣。

- 本段經文記述被囚禁的猶大王約雅斤後來獲得釋放，並且得到巴比倫王以未米羅達的厚待。
- 猶大王約雅斤被擄後三十七年，就是巴比倫王以未米羅達的元年，大概為西曆主前561/0年。
- 猶大人歷史家約瑟夫引巴羅素斯的話說以未米羅達是個「不講法紀、反覆無常」的王。說不定他釋放猶大王約雅斤離開監獄，正是他任意而為的一個事例。但無論如何，一切都在神的手中按祂的計劃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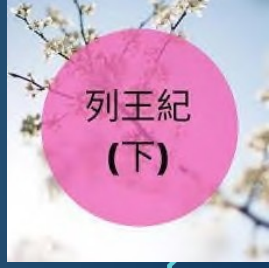

【屬靈生命操練邀請】

寫下一項你屬靈生命成長中的挑戰，然後在整個列王記下的學習中，一邊學習，一邊操練，到課程結束再看看是否有一些進步或突破。期 待我們一同來見證基督的生命！

[王下 24:20] 因此耶和華的怒氣在耶路撒冷和猶大發作，以致將人民從自己面前趕出。

- 什麼情況會使神的怒氣在我們身上發作？
- 什麼情況會使神不再展現祂的憐憫？
- 在複雜的處境中，如何做出正確的判斷？